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的独立意见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李军风先生、汤建新先生、刘掌权先生、邢杰鹏先生、周武平先生、苏国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刘兆年先生、宋建波女士、周利国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审阅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等相关文件资料，我们一致认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以上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选举时须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意见的签字页）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刘兆年：_____　宋建波：_____　周利国：_____

2017 年 1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